

合 同

甲方：巨鹿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巨鹿县泽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1、甲乙双方根据 2021年金银花产业绿色提升项目，招标编号JSZB-2021-018
(项目名称/包号、招标编号)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，签订本供货
合同。双方应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
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并各自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。

2、货物的名称、技术规格、数量及合同价格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总金额(元)	制造商
1	物联网太阳能杀虫灯	飞云	YF-WL-400	盏	400	4245	1698000.00	河南飞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2								
3								
合计：人民币(大写) 壹佰陆拾玖万捌仟元整						¥1698000.00元		

3、技术要求

- 3.1、符合 GB/T 24689.2-2017 植物保护机械杀虫灯标准，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，整灯符合 GB/T24689.2-2017 标准和 NB/T34001-2011 标准。
- 3.2、触杀虫网采用不锈钢方形竖网连接，竖丝直径不低于 2mm，电网电压： $\leq 5KV \pm 500V$ ，网丝采用分列式绝缘。
- 3.3、电源进线需配置尼龙自锁卡口和防雷措施，设有电网过流短路保护装置，防止因虫体残余电网短路。
- 3.4、诱集光源：15W 专用 LED 诱虫光源。
- 3.5、撞击面积： $\geq 0.22 m^2$ 。
- 3.6、灯管启辉时间： $\leq 5s$ 。

- 3.7、灯管功率： $\geq 15\text{W}$ 。
- 3.8、整灯功率： $\leq 35\text{W}$ 。
- 3.9、太阳能电池板组件：晶体硅太阳能电池板，功率 $\geq 50\text{Wp}$ 。
- 3.10、锂电池：DC12V/24Ah。具有独立不间断定位跟踪，具有历史轨迹，实时不间断定位功能。
- 3.11、光控技术：根据昼夜交替自动开关灯。
- 3.12、雨控装置：当湿度大于 95%RH，频振灯能进入自动保护状态，当湿度不大于 95%RH 时，可恢复正常工作。
- 3.13、时间控制模块：根据目标昆虫生活习性规律，可设定多种时间控制模式。
- 3.14、反接保护：具有正负极意外反接保护功能，防止因人为操作不当造成灯体损坏。
- 3.15、电池保护：控制电路设计有电池自动维护功能，防治蓄电池使用过程中，过充过放降低蓄电池的使用寿命。
- 3.16、状态显示：杀虫灯灯体具有指示灯显示光伏和蓄电池充电工作状态，故障状态提示，方便用户了解整灯的运行情况。
- 3.17、低温保护：当空气温度低于 5 摄氏度左右（误差 $\pm 5\%$ ），杀虫灯进入自动休眠状态，可增加蓄电池的使用寿命。
- 3.18、灯杆高度：2.6 米。
- 3.19、灯杆材质：坚固美观，防锈防腐蚀，能够长期使用。可以采用热镀锌科技，直径不低于 60MM，厚度不低于 2.0MM。
- 3.20、控制面积：15-30 亩。
- 3.21、设计寿命： $\geq 5\sim 15$ 年，整机具有防水耐腐设计，外壳采用 3mm 厚 ABS 阻燃工程塑料，以确保产品的使用寿命。（灯管和电池除外）
- 3.22、接虫桶采用可视半透明工程塑料，厚度不低于 2mm，与灯体采用卡口旋转方式，桶底有防积水通孔。
- 3.23、具有杀虫灯物联网智能系统远程控制功能(手机端和电脑端)，可以远程给查看灯的开关模式、定时时长、灯管状态、光控、雨控、温控、倾倒、信号强度、空气温度、湿度、电击次数、定时时长、充电电压、电流、经纬度数值

等工作状态信息，以图表和折线图的形式展现。能够准确的了解设备的实时的工作情况，可对设备出现的故障进行研判、分析和预警。

3.24、gps 实时定位装置。可以跟踪轨迹实时定位。

3.25、三年非人为损坏免费维修。（易损件除外）

3.26、底座基础采用钢筋地笼，C30 砼浇筑 60CM*60CM*50CM。

4、 交货时间、地点及验收

4.1 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

4.2 交货、安装地点：甲方指定

4.3 交货及验收标准：

4.3.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其投标文件的承诺供货，配置不得缺少和改变。

4.3.2 交货时要求设备包装完好无损，各种技术性能良好。

4.3.3 所有随机配套件、说明书、保修卡等技术资料和文件齐全。

4.3.4 甲方按上述要求验收完毕后填报验收报告，作为付款的凭证。

4.3.5 设备必须达到甲方采购要求标准，并验收合格。

4.3.6 不符合上述条款之一者，收货单位有权拒收。

5、付款方式：签订合同后拨付50%，项目开工后按进度拨款，竣工审计后拨付全部工程款；质保金：竣工审计前（或资金拨付至90%前）施工企业将3%工程质保金拨付到农业农村局指定账户，一年后工程无质量问题拨付质保金。

6、合同文件组成

6.1 招标文件：（标书编号：JSZB-2021-018）

6.2 乙方的投标文件；

6.3 本合同书；

6.4 甲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

7、违约责任

7.1 甲乙双方若未履行本合同义务，均属违约，并应为对方承担因违约而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7.2 如果乙方拖延交货，将受到以下制裁：承担违约金或终止合同。

7.3 如乙方逾期交货，乙方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违约金。违约金为每逾期一



天,按逾期部分货款的千分之二计算,甲方可从应付货款中抵扣。

7.4甲方无理拒收、延期付款(有正当理由除外),应向乙方偿付拖欠款项的滞纳金,其金额为每日按逾期拖欠款的万分之三计算。

7.5上述违约金、滞纳金尚不能补偿对方损失时,双方有权向对方追索实际损失的赔偿金,最高限额为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10%。

7.6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(应事先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),乙方延误交货或不能交货,或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影响甲方付款,可不执行违约责任条款,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对不可抗力的解释,依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有关规定。

8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8.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8.2 合同签订后,甲乙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力与义务的关系,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办理。

8.3 在不违背上述条款的原则下,未尽事宜,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本合同需要修改或补充时,双方应签署书面文件加盖法人公章后有效,并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8.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,甲乙双方各持两份;采购办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持一份。

甲方:巨鹿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:巨鹿县泽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:巨鹿县黄巾大道北侧

地址:巨鹿县王瞳乡大孟村王东

开户银行:中国建设银行巨鹿县支行

账户:130610570000000002677

授权代表:

授权代表:

电话:0319-4327913

电话:15003290353

2021年8月27日

2021年8月27日